证券代码：002477　　证券简称：雏鹰农牧　　公告编号：2016-038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table>
<tr><td colspan="4">提议人：公司董事会</td></tr>
<tr><td colspan="4">提议理由：基于公司当前稳定的经营情况以及良好的发展前景，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盈利水平、财务状况及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等因素，为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提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td></tr>
<tr><td></td><td>送红股（股）</td><td>派息（元）</td><td>公积金转增股本（股）</td></tr>
<tr><td>每十股</td><td>0</td><td>1.2</td><td>20</td></tr>
<tr><td>分配总额</td><td colspan="3">公司拟以2016年4月20日总股本1,045,053,21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1.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25,406,385.2元（含税）；同时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合计转增股本2,090,106,42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135,159,630股。</td></tr>
<tr><td>提示</td><td colspan="3">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td></tr>
</table>

2、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

3、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12,421.10万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242.11万元，2015年度对股东分配0万元，加上母公司期初可供分配的利润48,572.55万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59,751.54万元。

根据公司2015年度的经营状况，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的预案。该分配预案兼顾了公司股东的当期利益和长期利益，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有利于优化公司股本结构，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非经常性损益201,740,206.79元主要原因系（1）公司模式升级，轻资产运营，处置养殖业务资产及转让江苏雏鹰子公司股权产生的收益；（2）收购太平种猪公司产生的负商誉。

二、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及未来减持计划

1、说明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 6 个月内的持变动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侯建芳先生于2015年11月13日通过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股票4,000,9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828%；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侯建芳先生一致行动人——深圳市聚成企业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成股份”）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分别于2016年1月8日、2016年1月13日累计增持公司股票11,489,8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995%。

（2）2015年11月13日，公司侯五群、侯斌、李花等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股票 6,261,8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0%。

2、说明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6个月内的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持计划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公司未收到提议人、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 6 个月内的减持计划，若触及相关减持行为，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中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对公司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1,045,053,210股增加至3,135,159,630股。按新股本摊薄计算，公司 2015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07元/股，每股净资产为0.95元/股。

2、2015年向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六家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共计105,997,210股股票，并于2015年5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锁定期为一年，将于2016年5月13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除此之外，未来六个月内公司不存在其他限售期即将届满的情形。

3、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在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五、备查文件

1《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